

歷史、企業重組及集團架構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八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根據企業重組成為本公司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於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由琥珀國際全資擁有，而琥珀國際分別由魯先生及柴先生透過各自全資擁有公司GDZ及杜歐間接擁有90%及10%權益。本公司透過居間香港公司間接擁有本公司中國營運附屬公司權益，該等中國營運附屬公司主要在中國浙江省開發、管理及經營燃氣電廠。

歷史及發展

魯先生及柴先生投資本集團天然氣發電業務前，各自經營不同業務。魯先生作為一名策略性投資者，主要集中從事金融服務、資源開發、投資及其他服務行業，而柴先生則專注於公眾傳媒行業。

魯先生，38歲，本集團創辦人之一，為萬向控股董事長兼琥珀國際董事，亦為民生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浙商銀行監事會主席、浙江省工商信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同時亦擔任中國工業經濟聯合會主席團成員、中國集團公司促進會副主席、中國機械工業聯合會副主席及中國產業海外發展和規劃協會副會長。

二零零一年，為配合西氣東輸工程建設，浙江省政府開始建設天然氣公共設施項目，並鼓勵廣泛開採及使用天然氣，從而吸引眾多投資者參與天然氣公共設施項目，包括天然氣發電及天然氣化工等。

魯先生及柴先生亦把握此商機，認為天然氣為清潔能源，所產生污染較煤及其他傳統燃料更少且更高效。魯先生及柴先生預計日後天然氣會普遍用作燃料，燃氣發電會因而成為極具潛力的高增長行業。二零零四年一月，魯先生及柴先生利用彼等過往工作所累積的個人資金成立琥珀國際，進軍燃氣發電行業。

魯先生雖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但自本集團成立以來並無參與本集團日常管理及營運，亦非本集團核心管理人員。魯先生認為，由於本集團於營業紀錄期間實際營運管理已交托柴先生及由柴先生領導的核心管理團隊，故即使其本人並非本公司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亦不會影響本集團上市後的整體管理。

歷史、企業重組及集團架構

本集團業務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先後成立德能電廠及藍天電廠起展開。其後，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八月收購京興電廠。以下為該三家電廠的歷史及發展：

德能電廠

德能電廠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十八日成立，註冊資本為12,000,000美元，批准投資總額為29,850,000美元，由琥珀國際、寧波北侖、浙江振能及寧波鴻基分別持有45%、40%、8%及7%權益。寧波北侖、浙江振能及寧波鴻基均為獨立第三方。中國的投資公司浙江振能對本集團核心管理團隊的能力及經驗充滿信心，計劃投資德能電廠而不參與管理。根據琥珀國際與浙江振能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日訂立的投票權確認書，已確認只要浙江振能有權向德能電廠董事會提名董事，其代表在德能電廠董事會會議行使投票權時會一直與琥珀國際所委任董事的投票一致。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表示，上述琥珀國際與浙江振能訂立的確認書具約束力。浙江振能於本公司收購其於德能電廠的權益前一直根據確認書行事。因此，浙江振能的董事會代表與琥珀國際所委任董事的投票在所有情況下均相同。琥珀國際有權於德能電廠董事會會議上投大多數票，進而決定德能電廠的財務及經營政策。德能電廠其後收購一幅約60,922平方米的土地，並動工建設及發展電廠。德能電廠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開始商業運作。

二零零六年一月，德能電廠的註冊資本及批准投資總額分別增至20,800,000美元及51,850,000美元。新增股本8,800,000美元由當時股東按照當時各自所持德能電廠股權比例注入。

二零零七年七月，琥珀國際完成向浙江振能收購德能電廠8%股權，持股權由45%增至53%。收購代價基於浙江振能已繳股本釐定為約人民幣9,700,000元。

電廠落成後，所涉實際投資額少於批准投資總額51,850,000美元。二零零七年十月，德能電廠的註冊資本及批准投資總額按發展德能電廠所涉實際投資額分別相應減至18,408,710美元及43,971,974美元。德能電廠的資本削減已合法執行並獲相關政府機關批准。

二零零九年六月，琥珀國際完成向琥珀德能轉讓所持德能電廠53%股權。轉讓代價基於德能電廠當時的註冊資本釐定為9,757,711.11美元。

歷史、企業重組及集團架構

二零零九年六月，藍天電廠完成向寧波北侖收購德能電廠40%股權。收購代價基於德能電廠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賬面淨值以及若干土地和設備的升值釐定為人民幣81,331,300元。

二零零九年六月，藍天電廠完成向寧波鴻基收購德能電廠7%股權。收購代價基於德能電廠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賬面淨值以及若干土地和設備的升值釐定為人民幣14,233,000元。

完成上述轉讓後，德能電廠成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且根據上述股權轉讓協議，本集團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可獲或須承擔德能電廠的溢利或虧損。

藍天電廠

藍天電廠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十五日成立，註冊資本為21,490,800美元，批准投資總額為64,343,400美元，由琥珀國際、上海普星、浙江凱欣及浙江振能分別持有35%、24%、25%及16%權益。上海普星為本公司關連人士，由魯先生間接持有93.25%及柴先生直接持有6.75%權益。浙江凱欣及浙江振能均為獨立第三方。藍天電廠其後收購一幅約55,020平方米的土地，並動工建設及發展電廠。藍天電廠於二零零六年三月開始商業運作。

二零零六年九月，上海普星完成向琥珀國際轉讓所持藍天電廠24%股權，代價基於上海普星已繳股本釐定為5,130,000美元。

由於浙江振能並無全數繳付所持藍天電廠16%股權的註冊股本，故與藍天電廠當時全體權益持有人商議後，浙江振能同意向琥珀國際及浙江凱欣無償轉讓部份所持股權（即當時未繳足的註冊資本），而琥珀國際及浙江凱欣亦須相應繳付尚未繳足的股本。二零零六年九月，浙江振能分別向琥珀國際及浙江凱欣無償轉讓所持藍天電廠5.62%及2.38%股權。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完成上述股權轉讓後，藍天電廠分別由琥珀國際、浙江凱欣及浙江振能持有64.62%、27.38%及8%權益。

二零零七年七月，浙江振能完成向京興電廠轉讓藍天電廠其餘8%股權，代價基於浙江振能已繳股本釐定為人民幣13,030,000元。

電廠落成後，所涉實際投資額少於批准投資總額64,343,400美元。二零零八年五月，藍天電廠的註冊資本及批准投資總額按發展藍天電廠所涉實際投資額分別相應減至

17,171,400美元及42,900,000美元。削減資本後，藍天電廠由琥珀國際、浙江凱欣及京興電廠分別持有64.48%、27.32%及8.2%權益。藍天電廠的資本削減已合法執行並獲相關政府機關批准。

京興電廠

京興電廠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六日成立，註冊資本為11,600,000美元，批准投資總額為29,000,000美元。成立後，京興電廠由兩名獨立第三方分別持有70%及30%權益。

二零零五年八月，琥珀國際以代價605,000美元向獨立第三方收購京興電廠30%股權。同時上海普星以代價人民幣24,631,188元向另一獨立第三方收購京興電廠70%股權。各代價乃參考相關獨立第三方注資及獨立估值師所估計京興電廠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的資產淨值釐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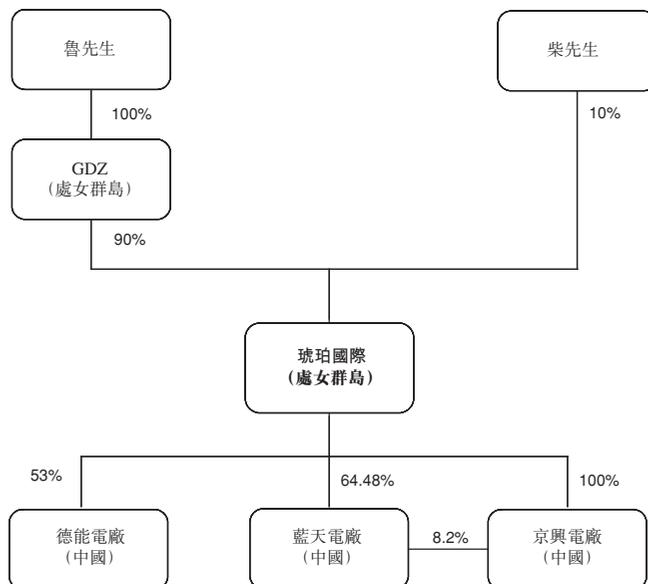
二零零六年九月，上海普星完成向琥珀國際轉讓所持京興電廠70%股權，代價經參考京興電廠的註冊資本釐定為8,400,000美元。完成上述股權轉讓後，京興電廠成為琥珀國際的全資附屬公司。

二零零八年十月，京興電廠的註冊資本及批准投資總額分別增至16,660,000美元及41,600,000美元。

京興電廠收購一幅約59,506平方米的土地，並動工建設及發展電廠。京興電廠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開始商業運作。

歷史、企業重組及集團架構

下圖顯示企業重組前本集團的股權架構：



企業重組

為籌備上市，本集團進行企業重組整頓本集團的企業架構，主要步驟如下：

1. 收購少數股東權益

二零零八年七月，京興電廠完成向琥珀國際轉讓所持藍天電廠8.2%股權，代價約為1,689,000美元。同時，琥珀國際向浙江凱欣收購藍天電廠餘下27.32%股權，代價約為人民幣42,272,000元。上述股權轉讓及收購代價乃參考獨立估值師所估計藍天電廠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淨值釐定。

二零零九年六月，藍天電廠完成向寧波北侖收購德能電廠40%股權。收購代價基於德能電廠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賬面淨值以及若干土地和設備的升值釐定為人民幣81,331,300元。

二零零九年六月，藍天電廠完成向寧波鴻基收購德能電廠7%股權。收購代價基於德能電廠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賬面淨值以及若干土地和設備的升值釐定為人民幣14,233,000元。

2. 本公司註冊成立

二零零八年九月八日，本公司在開曼群島根據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股份。二零零八年九月八日，

首次認購人獲配發及發行一股股份，並於同日將該股股份轉讓予琥珀國際。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日，本公司向琥珀國際配發及發行兩股股份，作為向琥珀藍天及琥珀京興分別轉讓藍天電廠及京興電廠的代價。二零零九年六月十一日，本公司向琥珀國際配發及發行一股股份，作為向琥珀德能轉讓德能電廠的代價。(更多詳情請參閱本節下文第4段「向琥珀藍天及琥珀京興轉讓藍天電廠及京興電廠」)。

根據本公司唯一股東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十八日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法定股本由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股股份)增至10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股股份)。

3. 居間香港公司註冊成立

琥珀國際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六日註冊成立三家香港註冊成立公司琥珀藍天、琥珀京興及琥珀德能。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九日，本公司向琥珀國際收購琥珀藍天、琥珀京興及琥珀德能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分別為10,000港元。

4. 向琥珀藍天及琥珀京興轉讓藍天電廠及京興電廠

二零零九年一月，琥珀國際將藍天電廠全部股權轉讓予琥珀藍天，代價為人民幣170,846,000元，即藍天電廠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的資產淨值。

二零零九年二月，琥珀國際將京興電廠全部股權轉讓予琥珀京興，代價為人民幣87,194,000元，即京興電廠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的資產淨值。

上述轉讓藍天電廠及京興電廠股權的代價由本公司分別按發行價193,653,941港元及98,834,399港元向琥珀國際配發及發行兩股入賬列為繳足的股份支付。

作為本公司為轉讓藍天電廠及京興電廠向琥珀國際發行股份的代價，琥珀藍天及琥珀京興分別以193,653,941港元及98,834,399港元向本公司配發及發行各自股本中一股入賬列為繳足的股份。

5. 向琥珀德能轉讓德能電廠53%股權及藍天電廠收購德能電廠餘下47%股權

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三日，琥珀國際向琥珀德能轉讓德能電廠53%股權，代價約為9,757,000

歷史、企業重組及集團架構

美元，即德能電廠當時註冊資本的53%。上述轉讓代價由本公司按發行價75,614,511港元向琥珀國際配發及發行一股入賬列為繳足的股份支付。

作為本公司為轉讓德能電廠向琥珀國際發行股份的代價，琥珀德能以75,614,511港元向本公司配發及發行股本中一股入賬列為繳足的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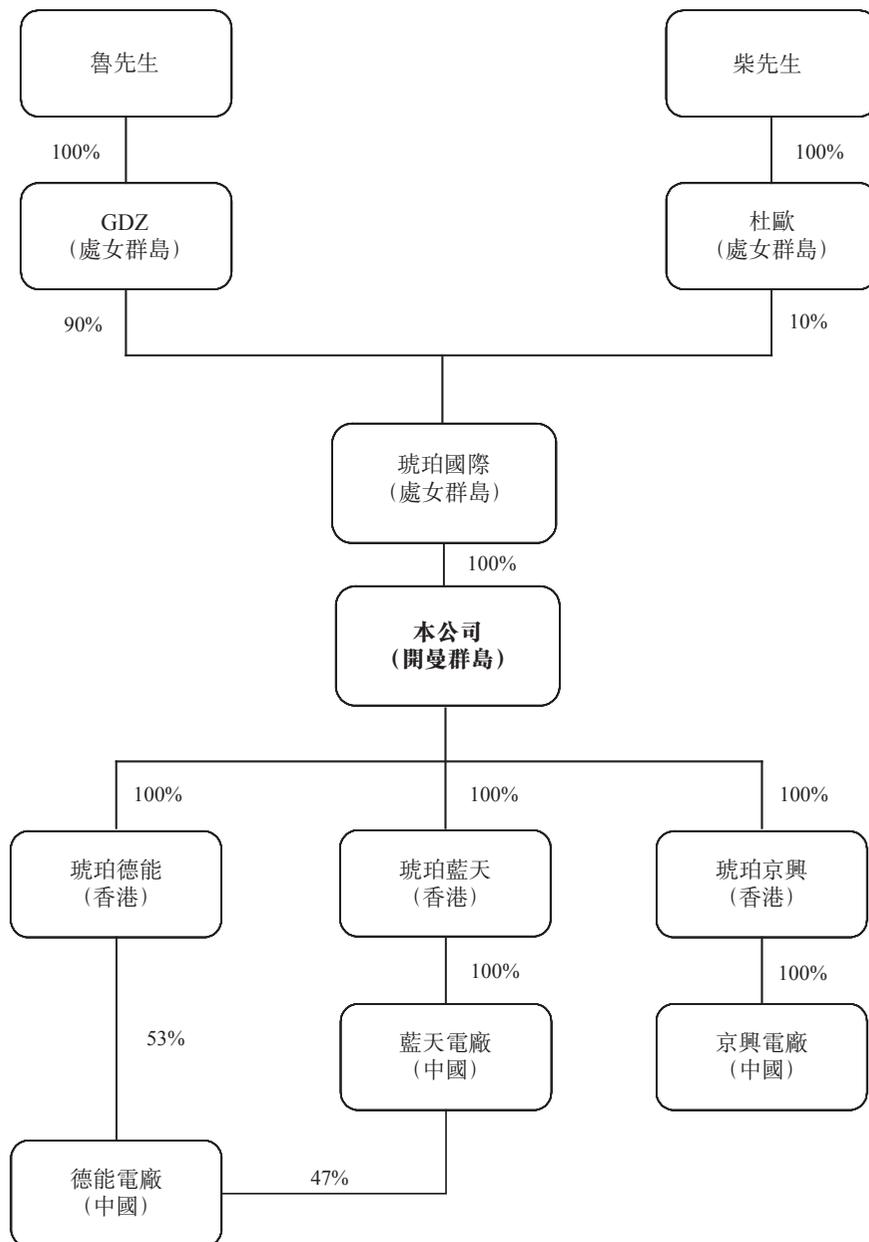
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三日，藍天電廠分別與寧波北侖及寧波鴻基訂立股權轉讓協議，經參考德能電廠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賬面淨值以及若干土地和設備的升值，分別以現金代價人民幣81,331,300元及人民幣14,233,000元收購彼等所持德能電廠40%及7%股權。

根據上述股權轉讓協議，本集團(作為承讓人)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可獲或須承擔德能電廠全部溢利或虧損。

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確認，本公司的企業重組及售股建議已獲得全部所需批文及同意，並已遵循中國有關當局頒佈的所有適用規則、規例及註冊規定。此外，由於所有中國附屬公司均為二零零六年九月八日前成立的外資企業，並由本公司或其聯屬人控制，故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確認，企業重組毋須遵守外國投資者併購境內企業的規定。

集團架構

下圖顯示企業重組後資本化發行及售股建議完成前本集團的股權架構：



歷史、企業重組及集團架構

下圖顯示資本化發行及售股建議完成當時(假設並無行使超額配股權)本集團的股權架構：

